



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项目名称		义务教育学校免作业本费									
主管部门		乐山市金口河区教育局					实施单位		乐山市金口河区教育局		
项目基本情况	项目年度目标		年度目标完成情况								
	1.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	通过本项目实施，保障全区适龄少年儿童接受九年义务教育，免除义务段课本费作业本费，使得免费课本、作业本按时、按量、按质、免费发放到每一位学生手中，每位学生做到“课前有书，人手一册”。从而有助于促进教育的均衡发展，促进社会公平公正，增进社会和谐团结，让全体人民共享社会主义改革成果，充分体现了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。					本年区级财政按各义务教育学校学生数安排免作业本费资金5.5万元，省级资金6.63万元，实际完成支付10.58万元，完成率87.22%。				
2.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		本年区级财政按各义务教育学校学生数安排免作业本费资金5.5万元，省级资金6.63万元，实际完成支付10.58万元，完成率87.22%。									
预算执行情况 (10分)	年度预算数 (万元)	年初预算	调整后预算数	预算执行数			预算执行率	权重	得分	原因	
	总额	12.13		10.58			87.22%	10	9		
	其中：财政资金	12.13		10.58			87.22%				
	财政专户管理资金										
	单位资金										
其他资金											
绩效指标 (90分)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性质	指标值	度量单位	完成值	权重	得分	未完成原因分析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全区义务教育学生人数	≤	3200	人	3088	20	18		
		成本指标	义务教育小学生免作业本费标准	≥	30	元/人	30	10	10		
		成本指标	义务教育中学生免作业本费标准	≥	40	元/人	40	10	10		
		时效指标	完成时效	≤	1	年	1	20	20		
									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								
		社会效益指标	保障学校教学工作正常运转	≥	95	%	95	10	10		
		生态效益指标								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促进教育事业健康发展	≥	95	%	90	10	8		
.....										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学生、家长满意度	≥	95	%	95	10	10			
										
合计							100	95			
评价结论	该项目综合得分95分，评价结论优秀。										
存在问题											
改进措施											
项目负责人：万井琼					财务负责人：彭志娟						